

证券代码：300472

证券简称：*ST新元

公告编号：临-2025-148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鉴证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关于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专项鉴证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1)，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公司应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专项鉴证报告。

2025年6月27日、2025年9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关于再次延期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鉴证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3、临-2025-120)。

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2年5月至2024年6月，新元科技通过虚构分布式存储装备集成业务的方式，虚假确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利润。其中，2022年虚增营业收入167,494,781.41元，占当期披露营业收入的29.52%；虚增营业成本141,455,478.51元，占当期披露营业成本的37.03%；虚增利润总额26,039,302.90元，占当期披露利润总额的23.81%；虚增存货31,934,091.34元，占当期披露总资产的1.83%。2023年虚增营业收入100,817,295.57元，占当期披露营业收入的43.09%；虚增营业成本84,014,413.51元，占当期披露营业成本的43.26%；虚增利润总额16,802,882.06元，占当期披露利润总额的8.39%；虚增存货54,234,579.03元，占当期披露总资产的3.34%。2024年上半年虚增营业收入70,988,416.15元，占当期披露营业收入的32.18%；虚增营业成本61,569,267.52元，占当期披露营业成本的32.67%；虚增利润总额9,419,148.63元、占当期披露利润总额的18.21%；虚增存货58,571,003.83元，占当期披露总资产3.89%。上述情形导致新元科技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2025年5月，新元科技披露《关于前期会

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正式处罚决定，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行政处罚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相关方正在积极配合并全力推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核查工作。由于此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鉴证所涉及的工作复杂、工作量较大，且公司目前涉及行政处罚事项，需执行更多的核查程序，公司预计将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会计差错更正专项鉴证报告的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